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千慧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#302
電子信箱：ponyfee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702156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訊息。

主旨：請各機關學校協助宣導10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、領隊人員考試報名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07年10月29日選專一字第10733020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定於107年12月4日起至12月13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並於108年3月9日至10日分別在臺北、桃園、新竹、臺中、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花蓮、臺東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等12考區同時舉行。為加強對民眾及應考人服務，提供快速便利之考試資訊，請各機關學校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考試報名訊息。
- 三、旨揭考試自107年起開放已領有導遊人員或領隊人員考試及格證書者，再報考外語導遊人員或外語領隊人員考試時，其筆試得減免3科專業科目，僅須應試外國語1科，使考試取才更富彈性，並減輕應考人之負擔。另除了外國語1科之題數為80題外，其餘專業科目題數均已調降為50題，應

花崗 107/10/31



10700047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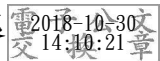


考人可更從容地作答。

四、檢附旨揭考試報名訊息1則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

線